

华谊钦州化工新材料一体化基地三期
先进材料配套废盐综合利用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广西华谊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1. 概述	1
1.1. 公众参与的目的	1
1.2. 公众参与的原则	1
1.3. 公众参与组织机构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1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1
3.2. 网络公示	1
3.3. 报纸公示	4
3.4. 现场张贴公告公示	6
3.5. 报告书查阅情况	15
3.6.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5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5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5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5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5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6
诚信承诺	17

1.概述

1.1. 公众参与的目的

公众参与的目的是让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更民主化和公众化，让公众特别是受本项目直接影响的人群充分了解该建设项目的意义，对区域发展的作用和可能给当地社会经济特别是环境方面带来的正面和负面影响，让公众充分发表自己的意见并表明对建设项目的态度，使评价工作更为完善，更好的反映公众的具体要求并反馈到工程设计和环境管理中，为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决策提供参考意见。

1.2. 公众参与的原则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文件精神，针对本项目的特点，确定如下公众参与原则：

(1) 公开。体现公众对社会发展和经济建设的重大事件知情权，维护绝大多数公众利益，提高公众保护环境的参与意识。

(2) 广泛而便利。通过网上公开、登报和现场张贴公示等多种途径让公众了解项目建成后的生产运行情况和保护措施执行情况，影响以及环境保护措施是否能够接受。。

(3) 综合反映公众对项目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以及对当地经济建设和社会生活影响的态度。

(4) 平等。公众参与对象应具有代表性、真实性、广泛性。

1.3. 公众参与组织机构

本项目由建设单位组织进行公众参与的具体工作。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按照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建设单位在确定了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后7日内，于2024年5月9日在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qzftz.gxzf.gov.cn/>）进行了建设项目第一次公示，向公众公告以下信息：

- （1）项目基本情况；
- （2）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 （3）环评单位名称；
-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5）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及公示时间。

首 页
政务公开

走进自贸区
网上办事

政务动态
互动交流

投资合作
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动态 >> 通知公告

华谊钦州化工新材料一体化基地三期先进材料配套废盐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发布时间: 2024-05-09 10:06

来源: 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行政审批局

广西华谊氯碱化工有限公司委托上海达恩贝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华谊钦州化工新材料一体化基地三期先进材料配套废盐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进行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工作，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以及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本次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华谊钦州化工新材料一体化基地三期先进材料配套废盐综合利用项目

建设单位: 广西华谊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

项目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

随着华谊钦州化工新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的建设，已陆续建成工业气体岛、丙烯及下游深加工等项目。为进一步提升园区产业结构完整性，同时资源化回收利用华谊钦州三期项目产生的废盐，解决园区废盐污染问题，广西华谊氯碱化工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华谊钦州化工新材料一体化基地三期先进材料配套废盐综合利用项目。

项目主要包括30万吨/年烧碱装置、40万吨/年氯乙烯装置和40万吨/年聚氯乙烯装置，并配套建设循环水站、变配电所、智能化立体仓库等公辅设施。

二、项目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广西华谊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海豚路18号

联系人: 项载鑫

联系电话: 18277744648

邮箱: xiangzaixin@shhuayi.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名称: 上海达恩贝拉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评价机构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101号陆家嘴软件园C1-4楼

评价机构联系人: 王女士

评价机构联系方式: 021-50124255; debl_pp@126.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下载请扫描二维码: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通过信函、电话、电子邮件或者其他便利的方式向建设单位发表对本工程建设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看法。

为使您的宝贵意见能得到及时的处理和反馈，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

- (1) 电子版公众意见表, 提交建设单位邮箱: xiangzaixin@shhuayi. com
- (2) 纸版公众意见表, 提交到钦州港片区海豚路18号, 联系人: 项先生

公告发布单位: 广西华谊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公告发布时间: 2024年5月9日



图 1-1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截图

在第一次网上公示期间, 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建设单位于2024年8月20日~2024年9月3日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编制工作，公示时间持续10个工作日。

网络公示：于2024年8月20日~2024年9月3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公开了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结论、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参意见表的方式和期限、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报纸公示：于2024年8月20日和2024年8月27日在中华工商时报公开了项目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建设单位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张贴公告公示：建设单位在项目评价范围内各主要敏感点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现场张贴公示公告。

3.2. 网络公示

在报告书主要内容编制完成后，于2024年8月20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对“华谊钦州化工新材料一体化基地三期先进材料配套废盐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意见征求稿”公示

(<https://wwis-eia.cn/oroject/detailzspe=1028proid=c639b008edd18de5b0c9e032f60405d4>)。

上述公示内容附上了查阅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参意见表的公示链接。

向公众公告以下信息：

- (1) 项目基本情况；
- (2) 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 (3) 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的要点；
- (4) 总结论；
- (5) 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参意见表的方式和期限；
- (6)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 (7) 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Information Publicity Platform

个人中心 (<https://www.js-eia.cn/uc>)

首页
(<https://www.js-eia.cn/>)

项目公示

其他公示

报告资料

供需对接 (<https://www.js-eia.cn/supply/list>)

总废管理评估 (<https://www.js-eia.cn/tasks>)

关于我们

华谊钦州化工新材料一体化基地三期先进材料配套废盐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参公示

[字号：小中大]

发布日期：2024年08月20日

一、说明

浏览次数：162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和《关于发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公告2018年第48号）的要求的有关规定，向公众发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征集信息。建设单位对所发布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并将根据公众反馈意见修改完善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相关内容。

二、建设项目基本信息

- 1.建设项目名称：华谊钦州化工新材料一体化基地三期先进材料配套废盐综合利用项目
- 2.建设单位名称：广西华谊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 3.环评文件编制单位名称：上海达愿贝拉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4.项目建设地点：钦州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康路18号
- 5.项目建设内容：30万吨/年烧碱装置、40万吨/年氯乙烯装置和40万吨/年聚氯乙烯装置，并配套建设循环水站、变电站、智能化立体仓库等公辅设施。

三、公众意见征求的主要内容

征求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出的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内容。

- 1.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 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厂界为基准外延5km的范围
- 3.征求公众意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查阅点：海康路18号门卫处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反馈意见。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钦州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康路18号

联系人：梁先生

联系电话：18277744648

邮箱：xiangzaixin@shhuayi.com

五、其他

对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建设单位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未经个人信息相关权利人允许不得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广西华谊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20日

附件：

- 广西华谊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华谊钦州化工新材料一体化基地三期先进材料配套废盐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pdf (</download/file/publish?proid=c639b008edd18de5b0c9e032f60405d4&typeid=102&fileid=1724114853416805.pdf>)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 (</download/file/publish?proid=c639b008edd18de5b0c9e032f60405d4&typeid=102&fileid=1711684500457901.doc>)

★ 项目公示情况

信息公开

状态：无

图 3-1 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络截图



图 3-2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证明

3.3. 报纸公示

在第二次网络公示期间，建设单位还分别在2024年8月20日和2024年8月27日的中华工商时报上进行了登报公示，报纸公示截图详见图1-3和图1-4。



图 3-4 报纸公示截图（8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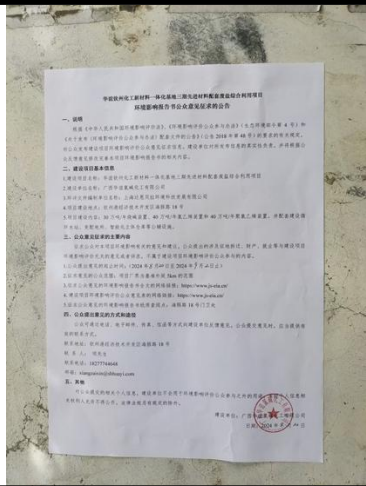


图 3-5 报纸公示截图（8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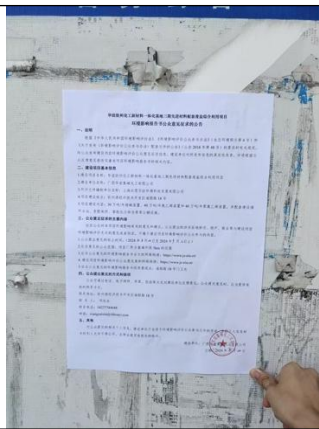
3.4. 现场张贴公告公示

建设单位在项目评价范围内各主要敏感点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现场张贴公示公告，相关照片见图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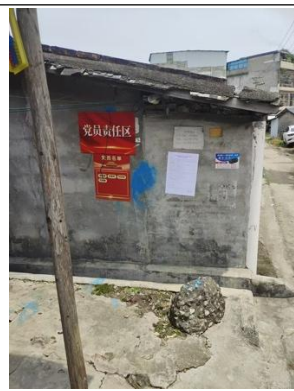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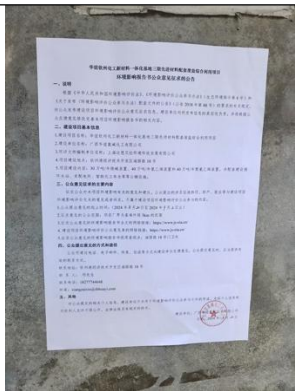
近照	远照
	
天堂村	
	
旧村	
	
佛子坳村	



淡水灣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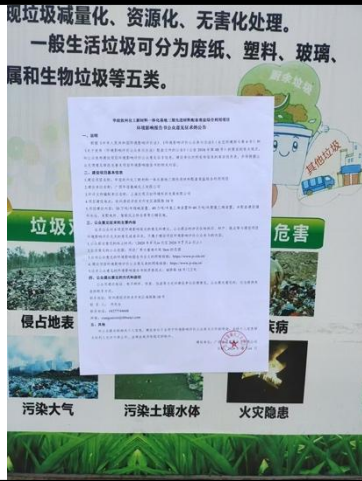
厚福沙村、果子山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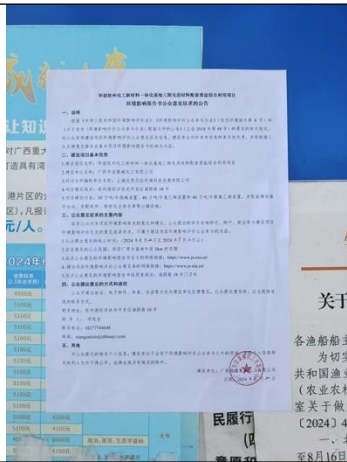
竹笏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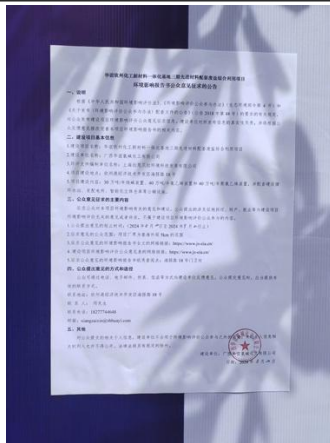
南港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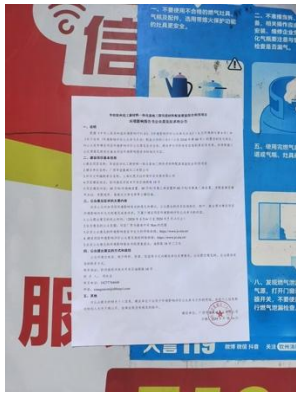
滨海社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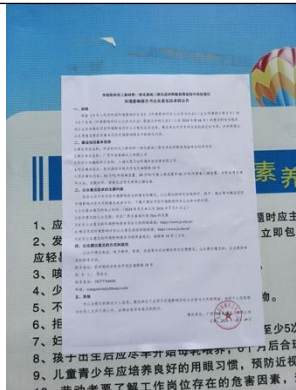
鸡墩头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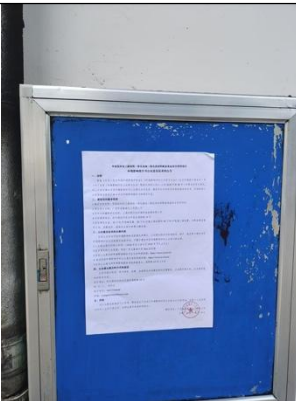
临海观澜御品



远洋滨海国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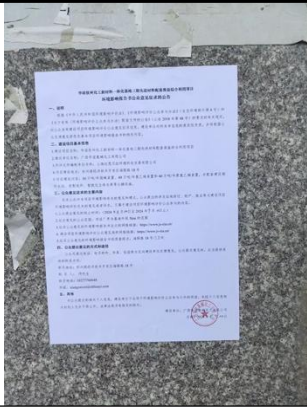
嘉怡锦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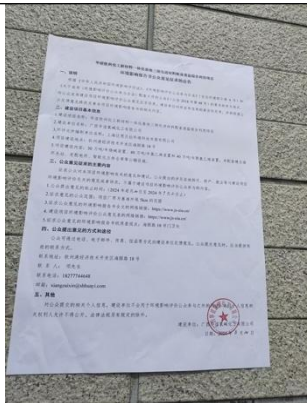
丽嘉花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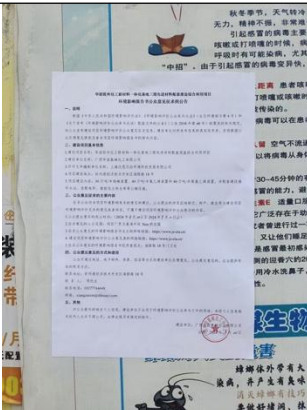
蓝湾嘉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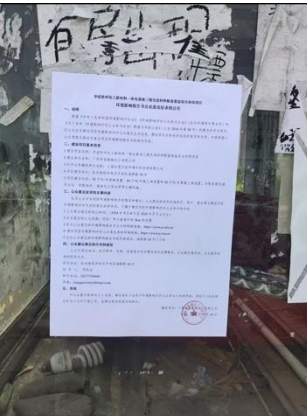
金鼓新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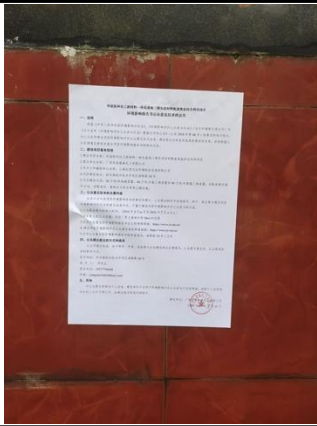
金鼓村、金鼓新城I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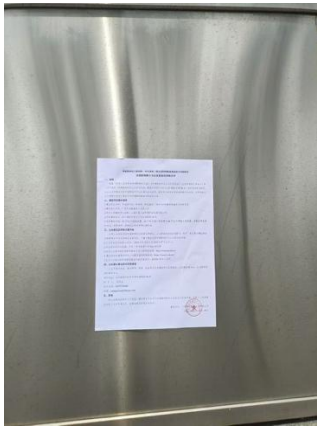
金海湾花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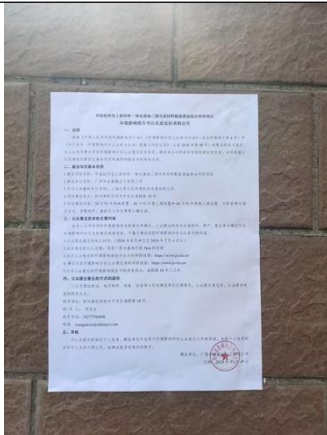
兴业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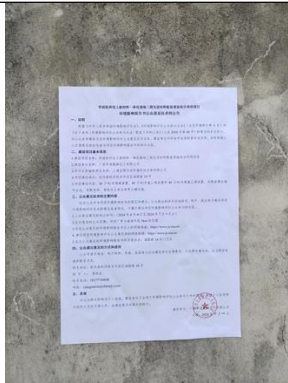
澄海公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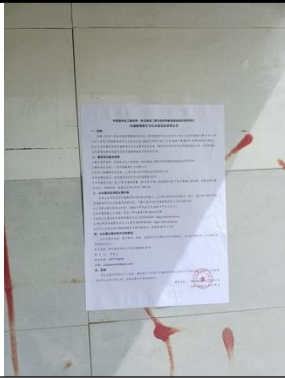
海逸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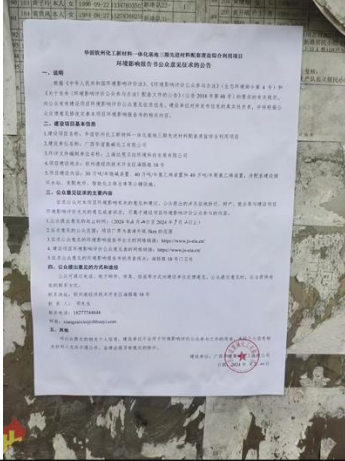
海角八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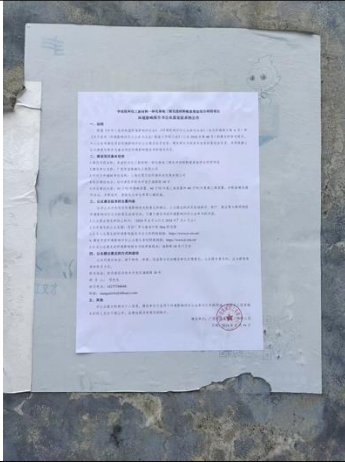
第一垌



细垌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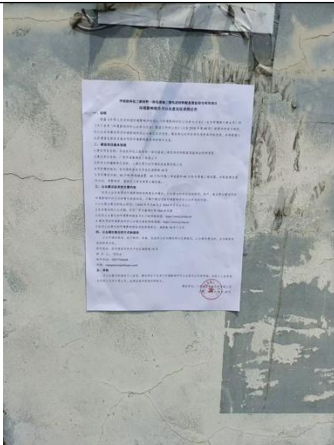
水牛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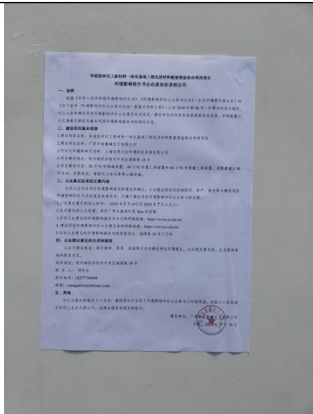
松柏港



红林新都阳光海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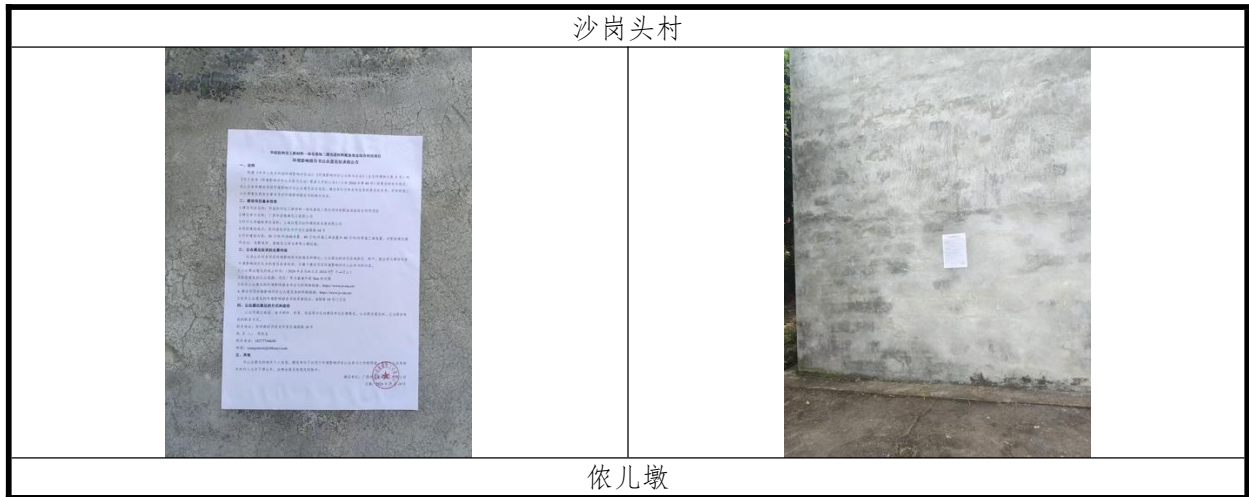


金港



港口集团





3.5. 报告书查阅情况

纸质报告书查阅场所设在钦州市钦州港片区钦州市石化产业园（广西华谊氯碱化工有限公司门卫处），征求意见期间，无公众查阅报告书。

3.6.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期间，未接到公众提意见的电话，未收到公众发来的项目环境影响相关意见的邮件。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相关公众意见。因此，项目不再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公众参与过程中收到的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公众意见详见下表。

表 5.1-1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汇总表

公众参与阶段	公众参与方式	公示时间	公众意见数量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网络公示	2024年5月9日	0
公众意见征求的公示情况	网络公示	2024年8月20日~2024年9月3日	0
	张贴公告	2024年8月20日~2024年9月3日	0
	报纸公开	2024年8月20日、2024年8月27日	0
	其他方式	/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项目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表 5.2-1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汇总表

序号	公众意见	公众意见来源（姓名、地址、联	是否在环境影响	环境影响报告书
----	------	----------------	---------	---------

		系方式)	评价范围内	对应修改内容
1	/	/	/	/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项目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表 5.3-1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汇总表

序号	公众意见	公众意见来源（姓名、地址、联系方式）	未采纳理由	与公众反馈情况
1	/	/	/	/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华谊钦州化工新材料一体化基地三期先进材料配套废盐综合利用项目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华谊钦州化工新材料一体化基地三期先进材料配套废盐综合利用项目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广西华谊氯碱化工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广西华谊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12月

